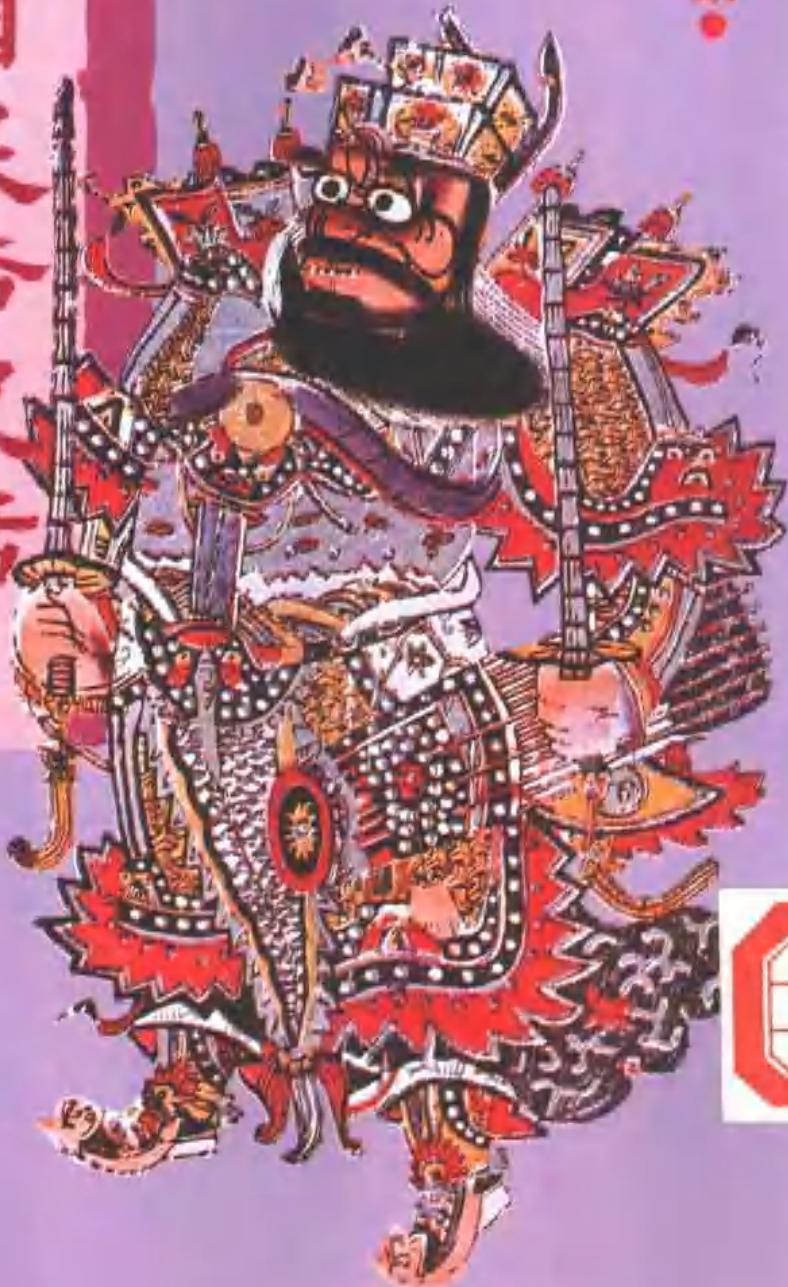


●漢光叢刊008●

郭立誠著

中國民俗史話

漢光文化事業公司出版



中國民俗史話

郭立誠著

漢光叢刊 008

中國民俗史話

著作者：郭立誠
發行人：宋定

西誠

西誠

印 刷：漢光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信義路四段一號三樓

電 話：(02)70496333 (十線)

郵政劃撥：第0100716916號

出版登記：局版臺業字第1387號

Telex：1162219號 HILIT

漢光編號：HILIT 00039 分類編號 A008

著作權：七十二年臺內著字第24877號

初 版：中華民國七十二年十月十五日

定 價：新臺幣一二〇元 (國外另加郵費)

如有缺頁、破損、倒裝請寄回更換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中國民俗史話／郭立誠著。--臺北市：漢光，民72

264面；圖；21公分。--(漢光叢刊；8)

新臺幣120元(平裝)

1. 民俗—中國—歷史 I. 郭立誠著

538.82 8432

中國民俗史話

郭立誠著

自序

古人說：「家有敝帚，享之千金」，俗語也說：「文章是自己的好，老婆是別人的好」，由這兩句諺言來看，任何人對自己的作品都免不了有些偏袒，很少能够用公正客觀的態度去看自己的文章，因此作者自己編的集子通常的毛病是精蕪雜陳，次級品連累了精製品，往往使讀者看不出作者真正的功力如何。

自民國五十一年我的第一部書老馬集出版以後，這些年來我也出了好幾部書，今天再翻翻這些部書，自己都覺得有些汗顏，因為其中好多篇文章都是臨時趕出來的「急就章」和一些「應時小賣」式的作品，原因是每逢過年過節，各報刊的編輯都會向我要稿子，稿子的內容不外歲時習俗和傳說，寫多了，就變成「炒冷飯」，「冷飯」炒多了，不要說別人，就連自己也覺得厭煩，這種「炒冷飯」的文章實在沒有留下來的價值，早就該淘汰了。

今年春天我收回五部書的版權，從頭檢查，先把一些粗製濫造的稿子毫不留情的刪掉，然後再依類相從，重新編排，力求精簡，準備先編成一部民俗論集，這部書裡所收的文章不敢自吹自擂的說每篇都是精闢之作，但是問心自問，每篇動筆之前都曾用過一番心思，不是信筆亂寫成的，而且民俗史是人文科學之一，最重要的就是證據，沒有證據是不行的。

教書是良心事業，作學問，作研究工作也是良心事業，研究工作要根據實物或真實紀錄來觀察分析，再下結論，不能叫證據來遷就自己的理論或者信口胡云，沒有根據。否則就是自欺欺人。

我是個頭腦單純的人，一向對複雜多變的社會望而生畏，也不知怎樣應付，仔細考慮之後才選定教書和研究這兩種工作，作為自己終身事業，幾十年來一直過著淡泊冷落的生活，可是過得心安理得，沒有太多令人心煩的事，布衣疏食自得其樂，清夜自思，覺得我自己的選擇是對的。

為了對自己良心負責，為了對讀者負責，必須對自己從前寫的論文作個徹底檢查，刪除掉好多篇可有可無的作品，然後分類編成這部民俗論集，交由漢光文化事業公司出版。

從前我所寫的三部書——行神研究、中國生育禮俗考和北平東嶽廟調查記是三個屬於民俗史的專題研究，但是這部民俗論集所包括的範圍廣，門類多，每篇文章的長短不一，看起來，仍嫌龐雜，但是事實上民俗學的領域本來就很廣大，研究的人認定其中一項來作研究，就可以作為自己終身事業，可惜我愛博不專，對任何一項都有興趣，興趣濃時就下工夫鑽研，然後把鑽研的心得寫出來，於是我先後寫成了那些篇文章，仔細說來仍犯了俗語所說的「十八般武藝件件稀鬆」的老毛病，真是不可救藥。

如今既然把這些作品「結集」成書，也就是告誡自己，從此該痛下決心，改掉老毛病，寫一部更有內容更有深度的專書了，在「結集」之時藉以自勉！

中國民俗史話

自序

目錄

壹 歲時漫談

皇曆非黃曆	九
細說中國年俗	一四
談烟火	三七
立春談春牛	四三
端午節話粽子	四八
詩情畫意的七夕	五一
冬「九九」與夏「九九」	五五

貳 禮俗溯源

瑣憶故都歲朝風物

談十二辰與十二生肖

六一

窗戶花和花樣——中國剪紙藝術溯源

八二

寓教於玩——北平小孩的手工藝

八五

追源尋根談堂名

九三

齋戒與吃齋

九六

茶與禮俗

一〇〇

餃子、麵條與中國民俗

一〇五

中國人過生日

一一〇

孩子的故事

一一三

叁、禁忌與迷信

中國人日常生活的一些禁忌

一一六

肆

傳說與神話

伯樂與「相馬經」——中國有關馬的迷信	一一〇
鬼節談鬼	一二七
迎茅娘、談冥婚	一三三
從「嫁杏」說起	一三八
替身與討替	一四二
談「路引」	一四六
閒話「桃」與「巫」	一四九
由「服妖」說起	一五三
此物最相思	一五七
書的特殊用處	一六二
人血迷信的種種	一六五
工匠的魔魅	一六九
追本溯源說門神	一七三
閒話鍾馗	一八一

老鼠娶新娘	一九四
雲行雨施談龍王	一九九
談羊的迷信和傳說	二〇八
登堂入廟孫悟空	二二一
有關狗的習俗和迷信	二二六
關於豬的傳說	二三〇
蟲神的故事	二三四
伍 民間信仰	
大拜拜的背後	二三一
廟宇的用途知多少？	二三八
從「拜張巡」看移民的痕跡	二四三
談神禱	二四八
「一大三打」談造像	二五八

壹 歲時漫談

皇曆非黃曆

一般人都稱「農民曆」爲「黃曆」，甚至寫在紙上也寫作「黃曆」，這真是大錯特錯，犯錯的原因，是由於大家不知道曆書是怎樣編纂怎樣發行的。

「農民曆」從前俗名叫「皇曆」，正式的名字叫「時憲書」，乃是由欽天監編製，再由皇帝聖旨頒行天下的。

「皇曆」者皇帝欽定之曆也，民間不得私自編製刊行，於此可以知其權威性與獨占性焉；既爲皇帝欽定，故「皇曆」本身就具有一份神聖的威力，民間常用「皇曆」來辟邪驅祟，與「易經」有同等的功效。

民間俗信，婚禮花轎未出發時，爲免邪祟潛藏在花轎裏，就在轎子裏放上一面銅鏡一部皇曆，又在花轎四角各放一個蘋果，以保平安。喪禮未大殮時，習慣都會把一部皇曆一面銅鏡放在亡人胸口上，以防屍變。

燈下談鬼，有部皇曆放在桌上，就不會說鬼招鬼，忽然多出一位沒有影子的聽衆了；瘡疾發作之前，可把去年的皇曆焚化成灰，用米湯爲丸，服下即可不發，這不是我的發明，是李時珍本草綱目裏寫得清清楚楚的。

曆書由欽天監編纂，皇帝欽命頒行，這可不是近兩三百年的事，乃是古老的傳統之一，書經堯典：「乃命羲和，敬授民時」就有了明確的記載，歷代都是在本年冬季由欽天監編製來年的曆書，然後頒行。

頒曆的日期，歷代各有不同，據元人所著析津志：「冬至日太史院進曆，回回太史進曆，又進畫曆後，市卽有賣新曆者」，明沈德符野獲編則說明太祖令九月朔頒曆，後又改十一月初一，繼改十月初一，從此相沿不改，直到清末仍然是在十月初一，清光緒間富察敦崇的燕京歲時記也講：「十月頒曆以後，大小書肆出售憲書，衢巷之間亦有負箱唱賣者。」

頒曆之後曆書怎樣分散到民間呢？許多書裏都有記載，金瓶梅第七十六回講「忽有本縣衙差人送曆日來了，共二百五十本……應伯爵說新曆日俺每不會見哩！」當時西門慶是現任官，所以縣衙才差人送曆書到他家，應伯爵是個白丁，當然不能見到新曆日了。

清顧鐵卿清嘉錄卷十二有送曆本條，談的是清代頒曆的情形：

「各區地保以新曆逐戶分送，人家必酬以錢文，如市價而倍之，號爲送曆本。」又作者在下面有一段按語談到當時蘇州賣曆書的情形：

「……吾鄉新曆在閻胥一帶書坊懸售，有官板私板之別，官板例由理問廳署刊行，所謂私板

民間依樣梓印，印成仍由理問廳署鉛印，然後出售。聞諸父老云里正送新曆，始行於鄉村，後沿於城中。」

頒曆不僅頒行全國，而且要頒曆給外藩，明沈德符野獲編卷二十，談到這件事：

「若外夷唯朝鮮歲頒王曆一冊，民曆百冊，其他琉球、占城雖朝貢外臣，惟待其使臣至闕，賜以本年曆日而已。」

為什麼要頒曆給外藩，就是要外藩用朝廷制定的曆法和年號，這叫作「奉正朔」，「奉正

朔」也就是表示臣服的意思，因此「不奉正朔」雖不一定表示背叛，至少也等於不服王化。

一本皇曆實際象徵着皇朝的統治權，只有朝廷才可以制曆頒曆，大清律規定私印曆書者斬，由此可見私印曆書這件事的嚴重性。

許多記載謀反叛亂事情的書裏，常常有叛黨私自造曆起國號的，例如清錢沐履園叢話卷十四妖言惑衆條記的是：「嘉慶二十年八月十八日妖人方榮升就擒，自稱蓬萊無終老祖朱雀寶霞佛下降，有四××霜九十甲子十八地支之說，編造萬年時憲書，以四×××為一月，十八月為一年；又以花名為官名，又私刻九龍捧珠玉璽一顆，準備叛亂，事敗被捕，處以極刑。」這段記載只是一個例子而已。

從前的人都很迷信，每當動亂時代，人心不安就會有野心家利用曆數之說來煽動民衆，為防微杜漸，歷代政府都禁止民間私習天文、私自造曆，重則斬刑，輕則徒流，所以從前人們不敢冒險去私印曆書的。

民國以來政府用國曆，不再制曆頒曆，從此農民曆就歸民間自由印製出售，每年雙十節過後街頭書報攤上就擺出各種封面花花綠綠的曆書任君挑選，這些曆書都是由替人算命擇日的命相館編印刊行的。

一本曆書真正屬於日曆的部分不過十四、五頁（雙面印），其餘的都屬於附載的部分，附載部分永遠比日曆多上好幾倍，大家習以為常，也不覺得它是指大於臂，有些不合理了。

附載部分真是包羅萬象，無一不備，例如諸葛馬前卦、周公解夢、諸神誕辰、收驚方法、宅相方位、神效偏方等等，近年的曆書又增加了許多新的材料，例如颱風命名表、公尺公斤換算表、血型與性格、急救常識等，還有西洋的十二星座占婚配、手相之類洋迷信，都混在一起，編成這部內容豐富的曆書，供應了一般小市民的需要。

有人問我，一部曆書何必要附印這麼多雜七雜八的東西？殊不知從前廣大的農村裏並沒有很多識字的人，更不會家家有應用常識類書籍，一部曆書就是家家必備的萬寶全書，編曆書的人當然要把大家所需要的事物都編進去的。

從前在北平，我就藏有三十多本曆書，這些曆書裏可以找到許多民俗材料，在臺灣我就沒有再保存舊曆書，不過由每年新上市的曆書內容來看，卻也窺見一個事實，那就是一般廣大民眾已然漸漸接受許多新事物新知識，雖然他們同時也接受了許多洋迷信，但仍然表示大多數人的觀念在轉變。

至於「皇曆」為什麼訛為「黃曆」？大約是因為現在沒有皇帝了，所以不該再叫作「皇

曆」，但又不習慣叫「農民曆」這名字，於是就說爲「黃曆」，可能不是由於錯別字的原故吧？

細說中國年俗

過了臘八兒就是年

北平民謠有幾首過年的歌，其中人最熟習的就是「小孩兒，小孩兒你別哭，過了臘八兒，就殺豬」；「小孩兒，小孩兒你別餓，過了臘八兒，就是年。」在這兩首歌裏約略的講到過年的情形。

一般人都知道「臘月」就是十二月，再進一步去問問他，為什麼十二月叫「臘月」，就未必講得出了。其實「臘」是歲末的大祭，「臘」祭在一年最後的一個月裏舉行，因此就稱這個月為「臘月」。

中國曆不比西曆，周曆就和夏曆不同，秦曆和漢曆也不同，因為月建不同；周正建子、夏正建寅、秦正建亥、秦以夏之十月為歲首。漢初沿用秦曆，漢武帝才改用夏正，一直沿用到現在，